

证券代码：300296

证券简称：利亚德

公告编号：2017-076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 2016 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由不超过 4,300 万股（含）调整为不超过 8,600 万股（含）。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概述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7 年 1 月 16 日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议案。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4,300 万股（含），扣除发行费用之后将用于“收购 NP 公司 100%股权并购买 NP 公司经营相关不动产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若公司股票在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二、公司 2016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及实施情况

根据 2017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的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16 年度公司权益分派方案为：以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14,455,32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3 元人民币（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

2017 年 5 月 5 日，公司披露了《2016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7-），本次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5 月 10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17

年 5 月 11 日，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 2016 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的调整情况

鉴于公司 2016 年度分红派息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已经实施完毕，公司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由不超过 4,300 万股（含）调整为不超过 8,600 万股（含）。

具体计算方式为：

$$Q_1 = Q_0 \times (1 + N) = 4,300 \text{ 万股} \times (1 + 1) = 8,600 \text{ 万股}$$

其中：Q₀ 为调整前的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上限；N 为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Q₁ 为调整后的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上限。除上述调整外，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16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上限的公告》之签章页）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年 月 日